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11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11 月 6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6 年 11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 Engineus Power Holding

Inc.出具的《关于提议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11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

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7 日